津滨民发〔2025〕11号

关于印发《殡葬领域电子礼炮车辆违法行为

专项整治行动方案》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做好滨海新区殡葬领域电子礼炮车辆治理工作，区民政局、市公安局滨海分局、区市场监管局联合制定了《殡葬领域电子礼炮车辆违法行为专项整治行动方案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区民政局 市公安局滨海分局 区市场监管局

2025年8月6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殡葬领域电子礼炮车辆违法行为专项整治行动方案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天津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，有效整治殡葬领域电子礼炮车辆（以下简称“礼炮车”）违法问题，区民政局、市公安局滨海分局、区市场监管局联合开展“礼炮车”违法行为专项整治行动，并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通过开展“礼炮车”违法行为专项整治行动，在全区范围内形成严厉打击“礼炮车”违法的高压严管态势，建立取缔“礼炮车”违法行为综合治理机制，有效治理“礼炮车”违法问题，消除安全隐患。

二、治理重点

（一）交通违法行为。查处“礼炮车”擅自改变机动车外形和已登记的有关技术数据，未按规定时间、道路、区域行驶，以及逾期未检验和其他交通违法行为等。

（二）其他违法行为。查处“礼炮车”违反关于社会生活噪声污染防治的法律规定，制造噪声干扰他人正常生活；无照经营等违法行为。

三、时间安排

8月11日至9月12日

四、工作分工

市公安局滨海分局：负责依法查处非法改装车违法行为，依法查处违反社会生活噪声污染防治有关规定行为，依法查处专项整治过程中的阻碍执行职务、妨害公务以及其他违法行为。

区民政局：负责全面加强宣传引导，重点加强所属殡葬服务单位的源头监管，及时转递“礼炮车”相关违法线索，联合公安部门、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对“礼炮车”违法行为实施综合治理。

区市场监管局：负责查处电子炮车运营单位无照经营的违法行为。

五、工作措施

**（一）加强联合整治。**民政、公安（交管、治安）、市场监管部门建立“跨警种、跨部门”协作机制，加强日常配合，最大限度保障集中整治期间案件线索实时共享、涉案人员（车辆）及时移交，确保整治行动取得实效。围绕城市道路、以及殡仪馆等“礼炮车”高频进出区域，采取增设固定治理点位与密集流动巡查相结合的方式，严查“礼炮车”路面违法行为。

**（二）建立长效机制。**联通信息渠道，建立协同治理长效机制，按照“礼炮车”驾驶人、殡葬服务单位规范治理。以“礼炮车”案件作为加强源头治理和社会防范工作的切入点，深挖上、下游违法线索，依法查处“礼炮车”驾驶人、违规提供殡葬服务单位，坚决治理违法行为。

**（三）强化社会宣传。**民政、公安、市场监管部门加大对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《治安管理处罚法》《天津市城市管理规定》《天津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》《天津市殡葬管理条例》《天津市环境噪声污染防治管理办法》《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宣传讲解力度，促进全社会形成自觉抵制“礼炮车”违法的广泛共识。全方位扩大整治声势，助力综合整治行动取得实效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**（一）强化履职担当，全面部署推进。**开展“礼炮车”违法行为专项整治行动，是落实《天津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》、打击违法犯罪、规范行业管理、营造良好治安环境的有力举措，要提高政治站位，强化责任担当，加强组织领导，确保专项行动扎实、有效推进。

**（二）细化工作措施，狠抓工作落实。**要结合本部门工作实际，认真研判分析“礼炮车”违法案件的规律特点，有针对性地制定路面治理、源头管理、联合整治、社会宣传等具体措施，明确目标、明确任务、明确职责，确保各项措施落实落细。

**（三）总结固化经验，形成长效机制。**要及时总结专项行动工作经验，不断完善工作措施，将查处“礼炮车”违法行为纳入日常管理工作，保持严查严管力度，巩固专项整治成果。

天津市滨海新区民政局办公室 2025年8月8日印发